

证券代码：837839

证券简称：尚通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
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通知的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并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61)，定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上午 10:00 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27 日。

二、董事会审核意见

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中审亚太审字（2019）020609 号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

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64)。

公司股东兼董事长彭澎先生提议将《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中审亚太审字（2019）020609号）的议案》作为临时议案提交到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，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中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。

三、调整后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1、审议《关于〈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〉的议案》

2、审议《关于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〉的议案》

3、审议《关于〈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〉的议案》

4、《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中审亚太审字（2019）020609 号）的议案》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中审亚太审字（2019）020609 号）

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1 日